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8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11月23日上午10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三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由董事长刘若鹏博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刘若鹏博士、张洋洋博士和赵治亚博士回避表决

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光启合众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该项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7]14号）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7】第15号）要求，公司修订了《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24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已认可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和《关于审议<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议案作为股东大会相关议案的修订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刘若鹏博士、张洋洋博士和赵治亚博士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深圳光启合众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已认可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和《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本议案作为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新增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联董事刘若鹏博士、张洋洋博士和赵治亚博士回避表决

根据相关规定，标的公司编制了 2015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报告；公司编制了 2016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财务报告。上述报告均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或审阅，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和审阅报告。

上述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1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已认可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和《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本议案作为股东大会相关议案的补充更新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 2017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7 年上半年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6 月

30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年1-6月的合并利润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

三、备查文件

- 1、《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